

证券代码：838292

证券简称：新卡奔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及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因公司拖欠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费用，未能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签订业务约定书，且尚未聘请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故公司未能在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因公司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被实施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6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

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12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23日、2020年7月9日、2020年7月23日、2020年8月6日、2020年8月20日、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及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2020-012、2020-013、2020-014、2020-016、2020-017、2020-018、2020-019、2020-021、2020-025）。

由于公司未能在2020年6月30日之前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

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编制 2019 年年度报告，且未聘请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的《关于给予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20〕589 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并接受投资者咨询。公司对未按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新卡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